

中共山东省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加强山东省外事研究与发展智库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外事智库所属高等院校、科研院所：

为进一步提升山东省外事研究与发展智库（以下简称外事智库）研究能力，努力推出一批有理论深度、有创新价值、有实际效用的研究成果，我办于2022年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外事智库研究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附件1），其中对智库的管理提出明确要求，省委外办每年对智库开展一次绩效评估，按等次划分优秀、合格和不合格。对评估为优秀的，在下一年度课题实施中实行重点联系和协同发展；评估为合格的，可以参与下一年度课题申请；评估为不合格的，取消下年度课题申请资格，整改达标后可在次年重新进行课题申请，连续2年整改不合格的取消智库资格。为做好此项工作，进一步推进智库自身建设，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请安排本单位外事智库（附件2）根据《实施意见》要求填写自评表，撰写自评报告，连同相关佐证材料于10月31日前反馈我办联系人邮箱。我办将适时组织力量进行现场调研，实地考察智库建设情况。

2.请各单位在政策、资金等方面给予外事智库大力支持。加强对外事智库建设与规范化管理，努力打造专业化高水平的外事

研究与发展智库队伍。根据智库建设要求，所有智库应为校级（及以上）成立的智库，尚未完成校级（及以上）层面审批成立的，将列入整改事项，请各单位及外事智库尽快落实。

3.2023 年度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专项申报公告已发布，其中，由省委外办申请设立的“打造山东对外开放新高地研究专项”是面向山东省外事研究与发展智库单位的研究人员申报的专项课题，请各单位予以把握。

4.各单位及智库申报的 2021、2022 年度“打造山东对外开放新高地”研究专项课题，在结题前应将课题取得的成果（包括已发表的论文和提出的意见建议等）报我办宣调处备案，并积极配合我办及时进行课题报告的修订工作。

联系人：徐剑客，联系方式：51778752、15562180860，
邮箱：xu_jianke@sdfao.gov.cn

附件：1.关于进一步加强外事智库研究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
2.山东省外事研究与发展智库名单



附件 1

关于进一步加强外事智库研究能力建设的 实施意见

为进一步提升山东省外事研究与发展智库（以下简称外事智库）研究能力，努力推出一批有理论深度、有创新价值、有实际效用的研究成果，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关于开展外事研究与发展智库建设的实施意见》《山东省外事研究与发展智库研究课题管理办法（试行）》《山东省外事研究与发展智库专项经费管理办法（试行）》，结合外事工作实际，立足外事智库发展现状，特制定如下实施意见。

一、完善服务机制

（1）联系机制：加快推动外事智库联盟秘书处建设，发挥其协调作用，建立智库与国内外重要智库、省内相关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各市外办、省委外办各处（中心）的对口联系制度，鼓励各智库进行多层次联系对接，不断明晰智库研究方向，协调提供基础数据、材料，为智库开展研究创造良好外部环境。

（2）共研机制：通过举办会议、讲座、论坛及公开课等活动，多举措搭建智库间共商共研交流平台，促进智库间合作，围绕外事工作服务国家和地方现代化建设及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的重大问题合力开展研究，形成高质量咨政成果。

(3) 宣传机制：打造外事智库联盟网站、微信公众号传播平台，统筹利用省内外主流媒体、“山东外事”网站、政务新媒体等传播渠道，用好现有党务政务信息报送渠道，视情编印联盟智库研究成果专报、联盟工作内部专刊，多渠道多形式宣传智库成果。

二、加强课题组织

(1) 课题方向：智库课题的选题方向，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外交思想为指导，围绕全省中心工作和外事事业发展的重要理论、重大政策、重点工作和难点问题确定，不能偏离外事工作主题主线。

(2) 课题选题：课题分为征集课题和自主课题两种。征集课题由省委外办各处（中心）根据外事工作需要，会同有关方面研究提出本年度课题选题方向，提交省委外办室务会集体研究决定后对外发布，自主课题由智库提出并向省委外办申报。

(3) 课题级别：课题分别为省社科规划专项的省级课题和省委外办的厅级课题。其中，省级课题由省委外办与省委宣传部共同组织，省委外办负责经费拨付及日常管理，省委宣传部负责统一组织实施专项课题的申报、评审、结题等工作；厅级课题由省委外办自行组织专家评审、认定、验收，并拨付专项经费和进行日常管理。

(4) 课题申报：课题由各智库按申报指南等要求统一组织申报。各智库在申报课题时结合自身研究领域，选取适合的课题

进行研究。原则上，每个智库每年至少申报一项课题。根据不同级别课题申报时间和要求，同一课题可同时申报省社科规划专项课题和省委外办厅级课题。

（5）课题评审：智库申报省社科规划专项课题项目的，按程序报省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待评定后组织实施；申报厅级课题的，由省委外办按程序组织实施。评审结果本着“就高不重复”原则，确定本年度省厅两级课题项目。因涉密、研究领域特异或任务紧急的研究课题，可直接确定选题并采取定向委托的方式实施。

（6）课题结项：省社科规划专项课题结项前，承担的智库课题组须形成一份与课题研究相关的调研报告（5000字以内）报省委外办，经审核同意后方可申请结项；厅级课题由省委外办按评审条件组织专家评审，结项材料中应当包含3-5条对全省外事工作创新发展有决策参考价值的意见建议。课题研究年限一般为1年，到期后最多可申请延长1年。

（7）经费给付：省级课题和厅级课题在课题获准立项后，均须与省委外办签订委托协议。根据申报的课题经费开具学校正规发票后，由省委外办一次性拨付。

（8）违规收缴：课题被中止实施或者撤销的，追回该课题剩余资助经费；违规使用课题经费、存在剽窃他人研究成果等学术不端正行为的，全额收缴课题经费；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依规依纪追究有关单位和个人责任。

(9) 等次评定：课题结项后，根据下述标准，开展年度课题等次评定，分为优秀、良好、一般三个等次。获得优秀等次课题所在智库单位，在下一年度申请课题数量上予以倾斜。连续两年获得一般等次课题所在智库单位，暂停一年课题申报。

优秀等次：阶段性成果或结项成果在 SSCI、A & HCI、CSSCI 来源期刊及国家级报刊发表；被国家、省级政务信息采纳；被省部级领导给予肯定性批示并被重大决策采用；在一类出版社出版的著作。

良好等次：阶段性成果或结项成果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全日制本科院校学报或省级党校（行政学院）学报或省社科院和省社科联主办学术期刊发表；被《山东外事》《外事要报》采纳；被省部级领导给予肯定性批示；在二类出版社出版的著作；省委外办认定有重要价值、具有明显作用的。

一般等次：按照要求完成本年度课题任务，但研究质量不高，无任何信息采纳、对外宣传事项的。

三、强化智库管理

(1) 动态管理：根据年度和日常综合评估结果，实行优胜劣汰、有进有出的动态管理机制。省委外办每年对智库开展一次绩效评估，按等次划分优秀、合格和不合格。对评估为优秀的，在下一年度课题实施中实行重点联系和协同发展；评估为合格的，可以参与下一年度课题申请；评估为不合格的，取消下年度课题申请资格，整改达标后可在次年重新进行课题申请，连续 2

年整改不合格的取消智库资格。

(2) 年度评估：重点评估智库建设规划推进、任务完成、团队建设、研究场所、合作交流、基础保障等情况，具体评估标准及内容附后。智库应加强专家、学者队伍建设，逐步规范课题申报相关范围；智库一般应具有专职研究人员 5 人以上，研究团队中具有高级职称者至少 2 人，可以邀请非本单位高水平研究员和外聘专家作为智库成员，人员变动须报省委外办同意并备案；智库应制定中长期建设规划方案，明确发展目标、研究方向和重点任务，能够立足山东、面向全国、放眼世界，针对外事发展研究重大问题开展深入研究，努力完成智库各项任务目标。

(3) 日常督导：对智库及当年承担课题项目采取定期和不定期督导。对所有智库和课题进行年中调度和年度绩效评估，对重点智库和课题进行不定期督导，不断强化指导、管理和服务。

附件：山东省外事研究与发展智库评估表

山东省外事研究与发展智库评估表

序号	评估标准及内容	分值	得分
1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设立专门智库研究场所，建立相对稳定、运作规范的实体性研究机构	10	
2	具有确定的研究团队，一定影响的专业代表性人士和专职研究人员，专职研究人员5人以上，具有高级职称者2人以上，人员发生变动及时报备省委外办	10	
3	配合省委外办及外事智库联盟管理，积极派员参加各类外事会议、培训、研讨、调研等活动	10	
4	在相关宣传材料中体现“山东省外事研究与发展智库”，在新闻媒体发表观点，并获得报道	10	
5	课题阶段性成果或结项成果在CSSCI(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来源期刊、国家级报刊发表；或被SSCI、A&HCI检索收录；或在《山东外事》刊登；或课题研究的主要内容在《新华社内参》《求是内参》《人民日报内参》《光明日报内参》发表	10	
6	设置专门人员负责维护与党政机关、学术机构、媒体、企业、国外机构联系	10	
7	建立与智库建设相匹配的章程、规章制度	5	
8	制定长、中、短期战略发展规划	5	
9	具有特色鲜明、长期关注的决策咨询研究领域及其研究成果，能定期组织智库人员开展业务学习与研讨，有明确的研究方向和研究重点	5	
10	每年度提交决策咨询研究成果2篇以上	5	
11	智库建设与决策咨询研究工作有创新和突破，在《外事要报》或《山东外事》刊发，对全省外事工作发展有借鉴推动作用	5	
12	决策咨询成果获得省部级领导肯定批示或被国家、省级政务信息采纳	5	
13	积极举办或参加国内或国际会议	5	
14	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参加社会公益项目、政策宣讲、社会宣讲等活动	5	
总分			

附件 2

山东省外事研究与发展智库名单

(共 29 家高校、科研机构, 48 家智库)

序号	所在单位	智库名称
1	中共山东省委党校 (山东行政学院)	山东省“一带一路”研究中心
2	山东社会科学院	外事研究中心
3	山东省社会主义学院	政党制度研究中心
4	山东大学	国际汉学研究中心
5		中日韩合作研究中心
6		欧洲研究中心
7		俄罗斯学研究中心
8	山东大学(威海)	欧盟与英国研究中心
9	中国海洋大学	国际极地与海洋研究中心
10	中国石油大学	国际语言服务研究中心
11	济南大学	冰岛研究中心
12		非洲研究中心
13		加勒比地区研究中心
14	山东财经大学	区域与国别研究院(联盟秘书处)

15		中日韩研究院
16		山东以色列研究中心
17		新兴经济体研究中心
18	山东师范大学	中德莱布尼茨研究中心
19		山东省与东非地区交流合作研究中心
20		中东研究中心
21		中希古典文明研究院
22		山东省因公出国行前教育和国际传播研究中心
23	山东艺术学院	欧亚人文艺术研究中心
24	山东交通学院	“上合组织”区域国别研究智库
25	山东管理学院	“一带一路”国家劳动关系研究中心
26		中德中小企业创新管理研究中心
27	山东工商学院	自贸区研究院
28	山东青年政治学院	公共外交研究院
29		安第斯国家研究中心
30	山东理工大学	南亚研究中心
31	齐鲁工业大学 (山东省科学院)	山东省与乌克兰交流合作研究中心
32		上合区域研究中心
33	山东农业大学	山东省与中东欧国家交流合作研究中心

34	山东女子学院	“一带一路”沿线俄语区国家社会和妇女发展研究中心
35	青岛大学	当代国际关系研究中心
36		中日韩思想库网络山东研究基地
37		中德文化交流研究中心
38	青岛科技大学	欧盟与德国研究院
39	潍坊学院	潍坊 RCEP 研究中心
40	曲阜师范大学	中外青少年交流与民间外交研究中心
41	德州学院	山东东盟研究中心
42	聊城大学	太平洋岛国研究中心
43		北冰洋研究中心
44		加勒比研究中心
45	临沂大学	临沂 RCEP 区域合作研究中心
46	滨州医学院	中非医疗合作与发展研究中心
47	淄博职业学院	非洲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48	山东外事职业大学	国际事务研究院